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 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VERCHINA INT'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潤 中 國 際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2)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經審核業績如下:

- 收益約為146,392,000港元,較去年減少2%。
- 本年度虧損為197,419,000港元,較去年減少17.3%。
-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總權益約為1,521,716,000港元,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約1,846,740,000港元減少17.6%。
-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每股資產淨值為0.21港元,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0.25港元減少16%。

潤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收 益	4	146,392	149,347
銷售成本		(60,646)	(61,512)
毛利		85,746	87,835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5	5,304	4,273
員工成本		(34,111)	(30,376)
行政成本		(45,250)	(55,556)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_	(342)
採礦權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16,608)	(109,10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以及應收貸款之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17,000)	(1,835)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		(168,966)	(50,909)
生物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減銷售成本產生			
之(虧損)/收益		(2,196)	12,67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公平值		44.00	(60,000)
變動產生之收益/(虧損)		41,805	(68,883)
經營虧損	6	(151,276)	(212,227)
財務成本	7	(50,762)	(38,659)
73 77 7	,		(30,037)
税前虧損		(202,038)	(250,886)
税項抵免	8	4,619	12,250
本年度虧損		(197,419)	(238,636)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196,544)(233,386)非控股權益(875)(5,250)

(197,419) (238,63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2.694港仙** 3.200港仙

9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	(197,419)	(238,636)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可能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兑差額	(127,605)	41,341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325,024)	(197,295)
以下各方應佔之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24,149)	(192,045)
非控股權益	(875)	(5,250)
	(325,024)	(197,295)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900,000	1,159,259
物業、廠房及設備		812,721	868,371
使用權資產		224	895
採礦權		52,947	69,555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568	610
		1,766,460	2,098,690
流動資產			
存貨		7,461	8,237
生物資產		32,663	35,20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	11	34,934	51,12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	12	656,107	667,90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60,746	40,926
		791,911	803,397
總資產		2,558,371	2,902,08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664,298	2,664,298
儲備		(1,174,359)	(850,21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489,939	1,814,088
非控股權益		31,777	32,652
總權益		1,521,716	1,846,740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_	235
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14	_	238,124
遞延税項負債		69,542	80,594
		69,542	318,953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及已收按金	13	84,820	73,907
租賃負債		235	678
應付税項		6,237	6,237
銀行及其他借貸		285,660	266,000
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14	590,161	389,572
		967,113	736,394
總負債		1,036,655	1,055,347
總權益及負債		2,558,371	2,902,087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175,202)	67,00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591,258	2,165,69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在香港註冊成立之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51號資本中心15樓1506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i)物業投資業務、(ii) 酒店業務、(iii)農業業務、(iv)證券投資及融資業務及(v)資源業務。

本公司董事認為,姜照柏先生為本公司主要控制方。

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列單位為港元千位(千港元),亦即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2. 編製基準

本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之初步公佈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潤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就該等年度之法定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惟來自該等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第436條規定須予披露之該等法定財務報表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按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之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遞交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並將於適當時候呈交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兩個年度之財務報表發表報告。該等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並無載有核數師於出具無保留意見的情況下,提請注意任何引述之強調事項;亦不載有根據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407(3)條作出的陳述。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為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詮釋」)之統稱)、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條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當合理預期資料會影響主要使用者作出之決策,有關資料被視為屬重大。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於報告期末以公平值計量之若干投資物業、生物資產及金融工具除外。歷史成本通常按換取貨品及服務之代價之公平值計算。

持續經營評估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淨虧損約197,419,000港元及其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負債淨額為約175,202,000港元。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已仔細考慮本集團未來的流動資金。董事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持續經營基準,並實施以下措施以改善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流動資金以及現金流量狀況:

- (1) 本集團正在與若干有意買方積極磋商,以出售本集團的酒店物業及/或若干商業物業,從而改善其流動資金狀況;
- (2)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及其他借貸約285,660,000港元將於十二個 月內到期償還。本公司正在與本集團的貸款人就續期其他借貸進行積極磋商;
- (3) 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已同意,自批准刊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日起計未來 十二個月內持續為本公司之營運提供財務支援,從而令其可於負債到期時 償還其負債及在不會大幅縮減營運規模之情況下開展其業務;
- (4) 尋求進一步融資安排,包括由本集團之關聯公司提供資金;及
- (5) 本集團將繼續採取積極措施控制行政成本及把控資本開支。

基於管理層經考慮上述措施所編製本集團涵蓋報告期末起十五個月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能夠為其業務提供資金並履行其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倘本集團無法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則須作出調整,以將本集團資產之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就可能出現的任何未來負債計提撥備,以及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該等修訂本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概念框架之提述

物業、廠房及設備一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虧損性合約 — 履行合約之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 年之年度改進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以及/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二零二 零年十月及二零二二年二月之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1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²

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3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相關修訂本(二零二零年)³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3

會計政策的披露1

會計估計的定義」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 延税項¹

- 1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期,應用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見將來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4. 分部資料

就管理方面而言,本集團之經營業務乃按其業務性質及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獨立組織及管理。本集團之各項經營分部代表提供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業務單位,須受有別於其他經營分部之風險及回報所影響。本集團之可呈報經營分部之詳情概況如下:

農業業務 - 於多民族玻利維亞國(「**玻利維亞**」)進行農業耕作、 銷售農作物、飼養牛隻及銷售牛隻

物業投資業務 -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租賃出租物業

酒店業務 - 於中國經營酒店業務

證券投資及融資業務 - 於香港及中國提供證券投資及融資業務

資源業務 - 於印度尼西亞共和國(「印尼」)開採及生產錳產品

(a) 分部收益及業績

本集團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之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分 部	收益	分 部	業績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農業業務	89,749	81,383	21,780	26,389
物業投資業務	28,028	31,257	(152,064)	(34,259)
酒店業務	28,615	36,707	(3,216)	2,753
證券投資及融資業務	_	_	41,770	(62,451)
資源業務			(17,667)	(105,093)
總計	<u>146,392</u>	149,347	(109,397)	(172,661)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5,304	4,273
未分配開支			(47,183)	(43,839)
經營虧損			(151,276)	(212,227)
財務成本			(50,762)	(38,659)
税前虧損			(202,038)	(250,886)

上述呈報之收益指外部客戶產生之收益。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分部間之銷售(二零二二年:無)。

分部業績指自各分部產生之業績,惟並無分配中央行政成本(包括董事薪金)、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財務成本及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此乃就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之計量基準。

(b) 分部資產及負債

・・・・・・・・・・・・・・・・・・・・・・・・・・・・・・・・・・・・	千港元
分部資產	
	437,119
物業投資業務 930,192 1,2	202,604
酒店業務 426,865	478,993
證券投資及融資業務 656,111	667,911
資源業務	70,063
分部資產總計 2,512,503 2,8	856,690
未予分攤之資產45,868	45,397
綜合資產總值 2,558,371 <u>2,5</u>	902,087
分部負債	
農業業務 46,821	44,265
物業投資業務 23,499	38,719
酒店業務 42,538	44,912
證券投資及融資業務 24	180
資源業務	1,174
分部負債總計 114,167	129,250
	266,000
	653,860
應付税項	6,237
綜合負債總值 1,036,655 1,6	055,347

就監控分部表現及在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

除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若干其他應收賬款、若干預付款、若干按金以及若干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並非歸屬於個別分部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可呈報分部。

除若干其他應付賬款、銀行及其他借貸、租賃負債及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並非歸屬於個別分部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可呈報分部。

(c) 其他分部資料

計入計量分部溢利或虧損或分部資產之金額: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證券			
		物業投資		投資及			
	農業業務	業務	酒店業務	融資業務	資源業務	未分配	綜合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149	96	13,022	-	-	722	20,989
使用權資產折舊	-	-	-	-	-	671	671
資本開支 <i>(附註)</i>	4,067	978	-	-	-	473	5,518
採礦權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	-	-	-	16,608	-	16,608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產生之虧損	-	168,966	-	-	-	-	168,96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							
金 融 資 產 公 平 值 變 動							
產生之收益	-	-	-	(41,805)	-	-	(41,805)
生物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減							
銷售成本產生之虧損	2,196	-	-	-	-	-	2,196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預期							
信貸虧損撥備/(撥回)淨額	31		128			16,841	17,000

附註:資本開支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生物資產)的添置。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證券			
		物業投資		投資及			
	農業業務	業務	酒店業務	融資業務	資源業務	未分配	綜合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608	110	13,885	_	_	1,083	21,686
使用權資產折舊	_	_	_	_	_	1,318	1,318
資本開支(附註)	6,839	_	_	_	_	317	7,156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確認							
減值虧損	342	_	_	_	_	_	342
採礦權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_	_	_	_	109,109	_	109,109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產生							
之虧損	_	50,909	_	-	_	_	50,90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							
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產生之虧損	_	_	_	68,883	_	_	68,883
生物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減							
銷售成本產生之收益	(12,675)	_	_	_	_	_	(12,675)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以及							
應收貸款之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撥回)淨額	(154)	_	15	(6,640)	_	8,614	1,835

附註:資本開支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生物資產)的添置。

(d) 地區資料

下表列示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及本集團投資物業、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採礦權(統稱「指定非流動資產」)按區域分佈的資料。客戶之區域分佈乃按照提供服務或交付貨物之地點區分。指定非流動資產乃按照該資產所在地或獲分配該資產之業務所在地區分地理位置。

	來自外部客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動資產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	_	_	25,305	26,267
中國	56,643	67,964	1,315,714	1,626,612
玻利維亞	89,749	81,383	371,926	375,646
印尼			52,947	69,555
	146,392	149,347	1,765,892	2,098,080

(e)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佔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的來自一名主要客戶收益載列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農業業務一客戶A

5.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截 至 三 月	三十一日
	止年	F度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57	305
其他利息收入	569	782
淨 匯 兑 (虧 損)/收 益	(232)	2,917
投資收入	29	161
政府補助(附註)	311	_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4,507	_
雜項收入	63	108
	5,304	4,273

附註:該金額包括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自香港特區政府所推 出防疫抗疫基金項下之「保就業」計劃取得之政府補助288,000港元及有關 中國政府之政府補助23,000港元。

6. 經營虧損

經營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	F 度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0,989	21,686	
使用權資產折舊	671	1,318	
核數師酬金	2,800	2,798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以及應收貸款之預期信貸虧損			
撥 備 淨 額	17,000	1,83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_	342	
採礦權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16,608	109,109	
短期租賃付款	260	280	
撇 銷 物 業、廠 房 及 設 備	_	726	
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開支	35	35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168,966	50,909	
生物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減銷售成本產生的虧損/(收益)	2,196	(12,675)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總額	(28,028)	(31,257)	
減:年內帶來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之直接經營開支	989	990	
	(27,039)	(30,267)	

7. 財務成本

8.

	止 年 度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利息:			
一銀行借貸	266	315	
一其他借貸	27,003	15,127	
一租賃負債	34	52	
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之推算利息	23,459	23,165	
	50,762	38,659	
税項抵免			
	截至三月		
		F 度	
		二零二二年	
	千港 元	千港元	
即期税項	(555)	(4.000)	
一中國企業所得税	(666)	(1,902)	
一玻利維亞一預扣税	(2,006)		
	(2,672)	(1,902)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7,291

4,619

14,152

12,250

香港利得税

遞延税項抵免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000,000港元溢利將按8.25%徵稅,超過2,000,000港元的溢利將按16.5%徵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集團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16.5%的劃一稅率徵稅。因此,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000,000港元估計應課稅溢利按8.25%計算香港利得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16.5%計算香港利得稅。

本公司董事認為,實施利得税兩級制所涉及的金額對綜合財務報表並不重大。兩個年度之香港利得税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稅率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並無有關香港利得稅之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的稅項作出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税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所有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須就各公司應課稅收入按25%或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按照相關中國所得稅規則及規例釐定)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印尼企業税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當地稅務機關於印尼營運之附屬公司之適用企業稅率為22%。由於印尼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並無產生估計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確認印尼企業稅。

玻利維亞企業税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玻利維亞營運之附屬公司之適用企業税率為25%。由於玻利維亞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內有未動用的稅項虧損可用於抵銷估計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確認玻利維亞企業稅。玻利維亞預扣稅為玻利維亞稅務機關對本集團於玻利維亞的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股息按12.5%稅率所徵收之稅項。

9. 每股虧損

每 股 基 本 虧 損 乃 基 於 以 下 數 據 計 算: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用之本公司擁有人應 佔本年度虧損

196,544 233,386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股份數目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294,369,363 7,294,369,363

由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發行在外之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0.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賬款(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中)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i>千港元</i>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0至30日	1,689	4,374
31至60日	_	_
61至90日	693	_
91至180日	6,038	_
超過180日	3,069	24
	11,489	4,398
其他應收賬款及按金	165,504	181,254
	176,993	185,652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157,412)	(146,062)
	19,581	39,590
預付款	15,353	11,537
	34,934	51,127

授予客戶的平均信貸期為60至90日(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60至90日)。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其他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加強工具。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收賬款包括就收購及建設位於中國之多個潛在自來水處理廠項目而支付之款項約126,57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31,480,000港元)。

1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

	二 零 二 三 年 <i>千 港 元</i>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持作買賣: 上市股本證券一中國,按公平值	656,107	667,90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變動如下:

	二零二三年 <i>千港元</i>	,
於四月一日 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未變現收益/(虧損)淨額 匯兑調整	667,906 41,805 (53,604)	720,279 (68,883) 16,510
於三月三十一日	656,107	667,906

附註:

- (i)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貸款融資之擔保。
- (ii) 根據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國中(天津)水務有限公司(「國中(天津)」)分別與姜先生及上海鵬欣(集團)有限公司(「上海鵬欣」)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九日訂立的出售協議,上市股本證券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乃基於每股股份人民幣2.54元(相當於約2.89港元)的價格計算,而上市股本證券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則基於活躍市場的收市價計算。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及已收按金

	二零二三年 <i>千港元</i>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0至30日 31至60日	640	1,702
	9,911	3,142
超過60日	5,101	6,651
其他應付賬款及已收按金	15,652 69,168	11,495 62,412
	84,820	73,907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付賬款及已收按金(其中包括)如下:

- (i) 應付利息約6,514,000港元(二零二二年:5,545,000港元);
- (ii) 收到來自黑龍江國中的裝修開支按金約6,02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 6,543,000 港元);

- (iii) 應付本公司一名董事款項約23,047,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2,494,000港元),乃 無抵押、無擔保、免息且須按要求償還予董事;
- (iv) 收到來自潛在買家的酒店收購按金約零港元(二零二二年:6,173,000港元); 及
- (v) 收到來自客戶的租金按金約2,56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5,360,000港元)。

14. 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以人民幣計值的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指向上海鵬欣(集團)有限公司(「上海鵬欣」,由本公司主要股東、執行董事兼主席姜照柏先生(「姜先生」)控制)取得之無抵押及無擔保款項。該款項須按要求償還(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389,572,000港元須按要求償還及238,124,000港元須於一年後償還)。該借款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所用實際年利率為10.6厘(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0.6厘)。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上海鵬欣就部分本金額37,037,000港元授出還款延期,由原本須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償還延長至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償還。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上海鵬欣就部分本金額283,591,000港元授出另一還款延期,由原本須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償還延長至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償還。

該借款本金額與於初步確認時之公平值之差額約零港元(二零二二年:29,572,000港元)已於權益中列作視作股東出資。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約590,16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389,572,000港元)乃無抵押、無擔保、免息且須按上海鵬欣要求償還。

15.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九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國中(天津)水務有限公司(「國中(天津)」)分別與姜先生及上海鵬欣(集團)有限公司(一間由姜先生擁有99%權益的公司) 訂立出售協議,據此,國中(天津)已有條件同意出售而姜先生及上海鵬欣已有條件同意購買合共227,312,500股黑龍江國中水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總代價為人民幣577,373,750元(相當於約656,107,000港元)。該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四日完成。有關該出售事項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八月九日、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四月十四日之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二日之通函。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會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任何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核數師之工作範疇

有關本公佈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核數師」)核對,該等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列數額一致。核數師就此執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而進行之核證委聘,因此核數師並未就本公佈發表任何核證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以下乃摘錄自獨立核數師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的報告。

關於持續經營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乃假設 貴集團將會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經營。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內所披露,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虧損約197,419,000港元,及截至該日 貴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175,202,000港元,並表示該等事件或情況可能令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嚴重存疑。管理層對該等事件及情況的評估以及管理層對有關事宜的計劃及措施亦於附註2內描述。我們並無就該事宜修訂我們的意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年 內 , 本 公 司 主 要 從 事 農 業 業 務 、 物 業 投 資 業 務 、 酒 店 業 務 、 融 資 及 證 券 投 資 業 務 以 及 資 源 業 務 。

農業業務

本集團的農業業務為於玻利維亞從事農業耕作及養牛業務。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玻利維亞合共擁有約18,730公頃農地, 賬面值約345,21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345,213,000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飼養牛隻2,492頭(二零二二年三月 三十一日:2,304頭)。

年內,來自農業業務的收益增加10.3%至約89,74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81,383,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的61.3%。銷售作物的收益約為87,777,000港元(二零二二年:77,135,000港元),而銷售牛隻的收益為1,97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4,248,000港元)。此農場的主要作物為大豆。於年內已種植約11,130公頃的大豆,其平均產量為每公頃2.03噸,而穀物產量約為22,600公噸。大豆平均售價為460美元/公噸,較去年同期增加21%。該分部錄得溢利約21,78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6,389,000港元)。

鑒於全球的大豆供求量一直增長,我們相信此分部在未來將持續為本集團的收益及現金流作出穩定貢獻。

物業投資業務

本集團之物業投資業務主要包括分別位於北京及上海中心的兩項投資物業(合稱「北京物業」及「上海物業」)。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北京物業價值約545,45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618,518,000港元)及上海物業價值約354,54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540,741,000港元)。根據所進行的獨立估值,年內錄得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虧損約168,96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50,909,000港元)。下調重新估值乃主要由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持續對投資物業市場狀況造成不利影響,導致上海物業公平值減少。

上海物業由位於中國上海虹口區東大名路948號白金灣廣場1至3層之14個零售單位組成,總面積為8,585.79平方米。白金灣廣場為一幢於二零一一年落成的17層商業大樓,其中1至3層指定用作零售用途而4至17層則指定用作辦公室用途。其位處中國上海北外灘之黃金地段,毗鄰中國上海的航運商貿區及現代商貿區。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八月收購上海物業,總代價為人民幣616,000,000元,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採用市場法計算的市值人民幣685,000,000元折讓約10%。該收購構成本公司的主要及關連交易。

由於上海物業乃持作投資用途,其根據市場基準進行估值,並須受現有租約的規限。採用收入資本化法,將現有租約(如有)的租金收入資本化,並按適當的資本化率對上海物業各組成部分的潛在復歸作出適當撥備。估值方法與去年相比並無變動。年內就上海物業所採用的資本化率為4.5%(二零二二年:4.5%)。

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前,上海物業一直為本集團貢獻穩定的租金收入。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平均出租率達91%及市值為人民幣557,000,000元。鑒於新型冠狀病毒的影響,我們於二零二零年初接獲租戶提前終止租賃協議的要求。平均出租率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進一步降至43%。上海物業的市值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進一步降至人民幣438,000,000元。管理層明白,儘管新型冠狀病毒的影響於二零二三年初已開始消退,惟其仍將對營商環境及物業市值產生負面影響。年內,我們向一名新租戶租出約955平方米。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上海物業的平均出租率微升至54%。然而,可資比較的平均每月每平方米市場租金較去年下滑30%。因此,我們認為上海物業的公平值虧損主要由於市場狀況惡化所致。

年內,來自物業投資業務的租金收入減少10.3%至約28,028,000港元(二零二二年:31,257,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的19.1%。上海物業的平均出租率由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43%增加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54%。北京物業的平均出租率由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96%減少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90%。分部虧損約為152,064,000港元(二零二二年:34,259,000港元)。該虧損主要歸因於年內本集團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虧損增加。

本集團將採取各種措施著力提升租金收入水平。本集團亦將密切監控市場狀況,且不會排除於必要時及時機適當時變現部分上海物業以增加本集團營運資金的可能性。

酒店業務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的唯一一項酒店物業是位於中國上海市楊浦區之上海五角場智選假日酒店(「酒店」)。酒店高20層,總樓面面積約為15,900平方米,擁有296間客房。酒店參加由上海市楊浦區衛生委員會籌辦的醫療觀察計劃並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底至二零二三年一月初期間用作檢疫酒店。過去兩年,酒店的入住率保持在95%。自二零二三年一月八日起,中國境內的免檢疫旅行已經恢復,因此酒店不再為檢疫酒店。年內平均入住率降至73%左右。

年內,來自酒店業務的收益減少22%至約28,61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36,707,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的19.6%。於扣除折舊約13,02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3,885,000港元)前,該分部錄得溢利約9,80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溢利16,638,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41.1%。分部虧損約為3,21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溢利2,753,000港元)。

酒店物業已於二零零七年竣工且酒店已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起開始營業。除定期進行細微的設施升級/改進外,酒店並無進行重大整修。預期酒店亟需升級設施以滿足客戶的需求及期望。酒店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八日後已關停,目前有待翻新或出售。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酒店的賬面值約為408,27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460,733,000港元)。

本公司認為酒店的業務前景不容樂觀。本集團正與潛在買方積極討論出售酒店的可能性。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四日,本集團與一名有意買方訂立一份不具法律約束力的諒解備忘錄,內容有關建議按擬定代價人民幣360,000,000元(相當於約409,091,000港元)出售酒店。然而,尚未訂立任何買賣協議。本集團正在計劃於必要時及時機適當時變現酒店價值以增加本集團營運資金。

證券投資及融資業務

年內,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新的證券投資或授出任何新貸款。此分部於年內並無為本集團貢獻任何收益(二零二二年:無)。年內分部溢利約為41,77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虧損約62,451,000港元)。轉虧為盈主要由於年內確認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41,80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虧損68,883,000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下列 賬之證券投資總額約為656,107,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667,906,000港元),佔本集團總資產2,558,37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 三十一日:2,902,087,000港元)之25.6%(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23.0%)。本集團透過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國中(天津)水務有限公司(「國中(天津)」)僅持有黑龍江國中水務股份有限公司(「黑龍江國中」,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187)227,312,500股股份,佔黑龍 江國中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4.09%。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於黑龍江國 中股份的投資成本為約人民幣1.1059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059元)。

黑龍江國中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污水處理、供水及提供環境科技服務。誠如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黑龍江國中最新年度報告所披露,黑龍江國中錄得收益約人民幣287,598,000元(相當於約326,816,000港元)、本年度虧損約人民幣119,580,000元(相當於約135,886,000港元)及淨資產約人民幣3,180,407,000元(相當於約3,614,099,000港元)。黑龍江國中目前於中國經營八個污水項目及一個供水項目(每日總處理量約514,400噸)及一個清潔能源項目。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九日,國中(天津)與上海鵬欣(集團)有限公司(「上海鵬欣」,一間由本公司執行董事、主席兼主要股東姜照柏先生(「姜先生」)擁有99%權益的公司)及姜先生訂立出售協議(「出售協議」),據此,國中(天津)已有條件同意出售而上海鵬欣及姜先生已有條件同意購買合共227,312,500股黑龍江國中股份,總代價為人民幣577,373,750元(相當於約656,107,000港元)。根據上市規則,該交易構成本公司之主要及關連交易。有關該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之通函。該交易已由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日舉行的股東大會上批准,隨後已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四日完成。

同時,本集團正在考慮停止經營該分部以將更多資源投放於本集團其他分部。

資源業務

資源業務主要指本集團於印尼的資源業務。本集團持有採礦牌照,可在印尼東努沙登加拉省(Nusantara Timor Tenggara)古邦市(Kupang City)市內進行建設、生產、銷售運輸及錳礦石之加工/提純,為期20年(應於二零三一年十一月四日屆滿),其估計資源量為約18,800,000噸(「採礦權」)。自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收購採礦權以來尚未開展生產活動。

本公司已參考國際評估有限公司編製的獨立估值報告採用收入法對採礦權的賬面值進行審閱,由於全球通脹環境導致經營成本(包括維護、人事及辦公室費用等)整體上升,於年內就採礦權確認減值虧損約16,608,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09,109,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採礦權的價值約為52,947,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69,555,000港元)。此分部於年內並無為本集團貢獻任何收益(二零二二年:無)。年內分部虧損約為17,667,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05,093,000港元)。

本集團認為,收入法(而非市場法及/或成本法)乃就採礦權估值而言屬恰當的估值方法,原因在於(i)根據市場法,單一以採礦權進行之同類及相關之可資比較交易數目並不足夠;及(ii)於估值時根據成本法無法把握採礦權未來的潛在盈利能力。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估值的主要假設及參數如下:

開展生產活動	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第三季度
礦 石 產 量 (千 噸) ^{附註i} (i) 首 年 產 量 (ii) 第 二 年 產 量 (iii) 第 三 年 產 量 (iv) 第 四 年 產 量 (v) 第 五 至 最 後 一 年 產 量	第二学長 19 389 778 1,167 1,556	19 389 778
所採納錳礦石基準價(美元/噸) ^{附註ii}	148.54	145.32
經營成本(千美元) ^{附註iii} (i) 首年產量 (ii) 第二年產量 (iii)第三年產量 (iv)第四年產量 (v) 第五至最後一年產量	4,255 34,430 64,537 92,993 118,646	
所得税率	22%	22%
初始資本開支(千美元)	9,777	9,777
貼現率 ^{附註iv}	14%	15%

附註:

- (i) 產量乃根據估計生產計劃以及基於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二月的合資格人士報告 之估計資源量而釐定。
- (ii) 所採納 錳礦石基準價乃參照錳礦石基準價(參照南非錳礦石指數(South Africa Manganese Ore Index)品位為35%的錳精礦)而作出估計。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估值中的錳礦石基準價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上升約2.2%。概無就錳礦石基準價估計假設任何增長率。有關處理與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所作估值貫徹一致。

- (iii) 概無就二零二三年起之經營成本假設任何增長率。
- (iv) 貼現率因正常市場數據波動而微降1%。

本集團將對此業務持保守態度及緊密監察市場狀況,以及考慮其他方案,如與在資源業務發展及投資方面擁有經驗的其他方合作及/或於適當時機變現投資。

前景

鑒於政治及經濟形勢不穩,業務前景將仍然艱困及挑戰重重。為應對充滿挑戰的環境,本集團將繼續採取審慎方針管理現有業務及投資策略、加強風控力度,為本集團穩健發展保駕護航。

於完成出售黑龍江國中股份後,本集團已終止經營證券投資及融資業務。本集團正在進行本集團酒店物業的出售交易,其可增強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此外,本集團於投資物業業務方面已累積多年經驗,正在物色相關投資機會發展本集團輕資產業務,以進一步推動本集團實現長期增長軌跡。

預計上述業務計劃成功實施後,本公司或能因其業務而獲得正向現金流並大大改善其經營表現。

財務回顧

經營業績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約為146,39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49,34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2%。有關減少主要由於平均入住率較去年下降導致酒店業務收益減少約22%至約28,61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36,707,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虧損約197,41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38,636,000港元)。有關虧損主要由於以下各項之淨影響所致:

- (i) 確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收益約41,80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虧損約68,883,000港元);
- (ii) 本集團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虧損增加約2.3倍至約168,96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50,909,000港元);
- (iii) 採礦權減值虧損較去年減少約84.8%至約16,608,000港元(二零二二年: 109,109,000港元);及
- (iv) 因借貸總額增加導致財務成本增加約31.3%至約50,76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38,659,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權益約達1,521,71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846,740,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約為60,74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0,926,000港元)。人民幣(「人民幣」)、美元(「美元」)及港元佔比分別為49%、46%及5%(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58%、26%及16%)。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約為175,20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淨值約67,003,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0.82(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09)。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率(未償還借貸總額除以總資產)為34.2%(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30.8%)。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約為285,66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66,000,000港元),主要包括有抵押銀行借貸約11,66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有抵押其他借貸約258,0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50,000,000港元)及無抵押其他借貸約16,0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6,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計值之借貸分別為約人民幣529,342,000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08,434,000元)及約274,0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66,000,000港元)及約38,000美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虧損約197,419,000港元及其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負債淨額約為175,202,000港元。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已仔細考慮本集團未來的流動資金。董事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持續經營基準,並實施以下措施以改善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流動資金以及現金流量狀況:

- (1) 本集團正在與若干有意買方積極磋商,以出售本集團的酒店物業及/ 或若干投資物業,從而改善其流動資金狀況;
- (2)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及其他借貸約285,660,000港元將於十二個月內到期償還。本公司正在與本集團的貸款人就續期其他借貸進行積極磋商;
- (3) 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已同意,自批准刊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日起 計未來十二個月內持續為本公司之營運提供財務支援,從而令其可 於負債到期時償還其負債及在不會大幅縮減營運規模之情況下開展 其業務;
- (4) 尋求進一步融資安排,包括由本集團之關聯公司提供資金;及
- (5) 本集團將繼續採取積極措施控制行政成本及把控資本開支。

基於管理層經考慮上述措施所編製本集團涵蓋報告期末起十五個月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能夠為其業務提供資金並履行其到期的財務責任。

資本架構

期內本公司股本並無變動。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7,294,369,363股。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約為152,084,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52,084,000港元)之永久業權土地乃作為銀行融資的擔保。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i)本集團賬面值約為23,844,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零)之物業、廠房及設備;(ii)本集團賬面值約為19,61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之投資物業;及(iii)本集團賬面值約為238,987,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279,769,000港元)之若干附屬公司已予押記以作為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貸之擔保。

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本節其他部分所披露之資料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關向一間聯營公司出資的資本承擔約為5.114.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5.488.000港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大部分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計價,其乃相關集團公司的功能貨幣。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對沖外匯風險之工具。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匯率變化,並會採取適當行動降低匯兑風險。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有約138名(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60名)員工。本集團的政策是支付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並視乎僱員的表現向彼等發放獎勵,包括薪金及花紅。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整個回顧期間已在適用及允許範圍內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惟下文所披露之偏離情況除外:

- (i)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3.3條規定,發行人須有正式的董事委任書,訂明有關委任之主要條款及條件。除獨立非執行董事外,所有董事均有正式的委任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履行彼等作為董事之職責及責任時已遵循由公司註冊處發出之「董事責任指引」及由香港董事學會發出之「董事指南」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指南」中列明之指引。獨立非執行董事清楚了解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角色及責任。董事會認為已採取足夠的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不比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D.1.4條所規定者寬鬆,因此目前無意就此採取任何措施。
- (ii)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F.2.2條規定,董事會之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提問。董事會主席姜照柏先生因有其他事務在身,未有出席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主持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本公司執行董事林長盛先生,以及其他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董事會成員,均具備足夠才幹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提問,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稱職地回答了提問。

遵守上市發行人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自身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

刊發年報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everchina202.com.hk)。

承董事會命 潤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林長盛

香港,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姜照柏先生、林長盛先生及陳懿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耀瑜先生、高明東先生及吳志彬先生。